

证券代码：874422

证券简称：南高峰

主办券商：财通证券

衢州南高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
2024 年年度股东会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5 年 5 月 15 日
2. 会议召开方式：√ 现场会议 √ 电子通讯会议
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3. 会议表决方式：
√ 现场投票 √ 电子通讯投票
□ 网络投票 □ 其他方式投票
4. 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5.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程洋湜
6.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公司已于 2025 年 4 月 25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刊登了本次股东会通知公告。本次股东会的召集、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及有关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会会议的股东共 7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114,100,000 股，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5.08%。

（三）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会会议情况

1. 公司在任董事 7 人，列席 7 人；
2.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，列席 3 人；
3.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；
4. 公司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2024 年衢州南高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严格遵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，认真执行股东大会决议，忠实勤勉地履行董事会职责，保障公司健康、稳定和可持续发展，有效维护了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。提请审议《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114,100,0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2024 年衢州南高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监事会本着对全体股东负责的精神，认真履行有关法律、法规所赋予的监督职责，积极开展工作，重点从公司依法运作、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、公司财务检查等方面行使监督职能，有效维护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，促进公司规范运作水平的提高。提请审议《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114,100,0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

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法律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审议公司《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114,100,0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 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，提请审议《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114,100,0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 2024 年度分配方案为：为保障公司生产经营的正常运行、补充流动资

金，提议暂不进行利润分配。如后续决定分红，公司另行召开会议并决议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114,100,0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六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4 年年度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5 日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的《2024 年年度报告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02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114,100,0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七）《关于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》

1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(1) 审议通过《与弋阳玖和的关联交易》

普通股同意股数 9,500,0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(2) 审议通过《与斯戴拉、星青国际的关联交易》

普通股同意股数 114,100,0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

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2. 回避表决情况

（1）与弋阳玖和的关联交易

议案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，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为股东程洪波以及程洪波、程洋湜控制的企业浙江北高峰实业有限公司、衢州昆宁企业管理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、衢州昆长企业管理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

（2）与斯戴拉、星青国际的关联交易

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八）审议通过《关于继续聘任天健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5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关于续聘 2025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04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114,100,0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九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5 年度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等规定结合目前经济环境、公司所处地区、行业和规模等实际情况，在保障股东利益、实现公司与管理层共同发展的前提下，制定了公司 2025 年度董事的薪酬方案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9,500,0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

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议案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，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为程洪波、以及程洪波、程洋湜控制的企业浙江北高峰实业有限公司、衢州昆宁企业管理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、衢州昆长企业管理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

（十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5 年度监事薪酬方案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等规定结合目前经济环境、公司所处地区、行业和规模等实际情况，在保障股东利益、实现公司与管理层共同发展的前提下，制定了公司 2025 年度监事的薪酬方案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114,100,0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十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5 年度开展远期结售汇业务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5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 (www.neeq.com.cn) 披露的《关于开展远期结售汇业务的公告》(公告编号:2025-005)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114,100,0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十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拟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5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 (www. neeq. com. cn) 披露的《关于拟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的公告》(公告编号:2025-006)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114, 100, 0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十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计提资产减值损失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5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 (www. neeq. com. cn) 披露的《关于计提资产减值损失的公告》(公告编号:2025-008)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114, 100, 0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十四）审议通过《关于独立董事 2024 年度述职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5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

披露平台 (www.neeq.com.cn) 披露的《独立董事 2024 年度述职报告》(公告编号:2025-009)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:

普通股同意股数 114,100,000 股, 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; 反对股数 0 股, 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; 弃权股数 0 股, 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, 无需回避表决。

(十五) 涉及影响中小股东利益的重大事项, 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

议案 序号	议案 名称	同意		反对		弃权	
		票数	比例 (%)	票数	比例 (%)	票数	比例 (%)
七 (一)	与弋阳 玖和的 关联交 易	9,500,000	100%	0	0%	0	0%

三、律师见证情况

(一) 律师事务所名称: 北京市中伦律师事务所

(二) 律师姓名: 聂翰林、汤士永

(三) 结论性意见

本所律师认为, 公司本次股东大会召集和召开程序、出席会议人员和召集人的资格、会议表决程序均符合《公司法》《证券法》《挂牌公司治理规则》等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, 表决结果合法、有效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- (一)《衢州南高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》；
- (二)北京市中伦律师事务所出具的《关于衢州南高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》。

衢州南高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5 年 5 月 15 日